大溪中正公園性別友善空間與服務規劃之性別分析

壹、前言

大溪中正公園為大溪歷史悠久公園，鄰近大溪老街，假日人潮絡繹不絕，同時為大溪市區重要休憩綠地，已於 114 年 8 月完成一期整建作業，改善舊有兒童遊具、優化行人動線、夜間照明等，本計畫為研討二期整建之規劃設計及工程作業對於各項性平指標之提升，預計改善內容為一期範圍外景觀空間之步道老舊、體健設施、地坪濕滑、排水溝外露危險、公園動線瑣碎等問題。

依據 CEDAW 第 13 條（c），希望保證婦女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有相同權利，特別是「參與娛樂生活、運動和文化生活各個方面的權利」，目前公園女性使用者較男性稍多，爰設計時除考量公園安全性外，更需要思考適合女性之服務設施，並將女童、女性年長者之使用需求納入考量，規劃多樣化活動空間，增加彼此社交機會。

貳、性別資料分析

一、樣本結構分析統計結果

108 年度針對大溪中正公園遊客進行抽樣調查，其樣本結構分析及調查旅遊設施及接待服務滿意度結果顯示（如表 1 及表 2）。

樣本結構分析統計結果：「性別」以女性為多，佔比 52.2%；「年齡」以 41-50 歲為最多，佔比 25.6%；「婚姻」以已婚有小孩為最多，佔比 63.1%；「職業」主要為商(自由、服務業)最多，佔比 46.3%；「居住地」以桃園市(在地人)為最多，佔比 48.6%；「教育程度」以大專院校為最多。

表 1、遊客抽樣調查之樣本結構

項目	類別	次數	百分比	項目	類別	次數	百分比
性別	男	287	47.8%	居住地	外籍旅客	8	1.3%
	女	314	52.2%		桃園市(在地人)	292	48.6%
年齡	20 歲(含以下)	21	3.5%		北部(北北基竹)	234	38.9%
	21-30 歲	99	16.5%		中部(苗中彰投雲)	57	9.5%
	31-40 歲	143	23.8%		南部(嘉南高屏)	10	1.7%
	41-50 歲	154	25.6%		離島(澎金馬綠蘭)	0	0.0%
	51-60 歲	126	21.0%		東部(宜花東)	0	0.0%
	61 歲(含以上)	58	9.7%		其他	0	0.0%
婚姻	未婚無小孩	186	30.9%	教育程度	國中(含以下)	26	4.3%
	未婚有小孩	6	1.0%		高中職	154	25.6%
	已婚無小孩	30	5.0%		大專院校	396	65.9%
	已婚有小孩	379	63.1%		研究所(含以上)	25	4.2%
職業	農林漁牧	7	1.2%				
	工業、製造業	65	10.8%				
	商(自由、服務業)	278	46.3%				
	軍公教	12	2.0%				
	學生	84	14.0%				
	無(退休、待業中)	155	25.8%				
	其他	0	0.0%				

二、調查旅遊設施滿意度統計結果

分析衡量尺度以「極滿意」為 5 分、「滿意」為 4 分、「普通」為 3 分、「不滿」為 2 分、「極不滿意」為 1 分進行衡量。滿意程度依序前 2 項為：「休息區的安排」為平均數為 4.05 分；其次為「指標牌的明確性」平均數為 3.99 分；滿意度排序後 2 項為「解說牌的內容」、「提供的資訊服務」2 項平均數落於皆未達滿意程度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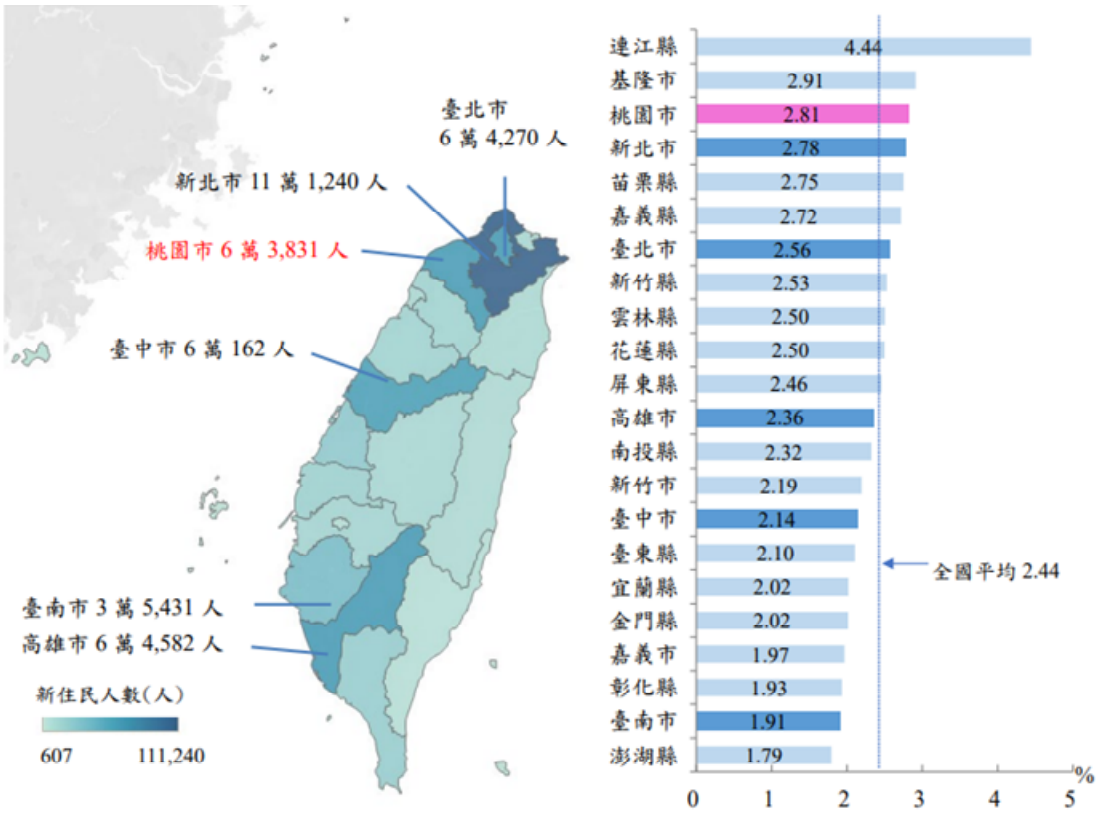
表 2、旅遊設施滿意度調查結果

項目	平均數	排序
解說牌的內容	3.8	7
提供的資訊服務	3.81	6
遊憩規劃路線(動線)	3.86	4
安全措施	3.82	5
休息區的安排	4.05	1
步道設施服務品質	3.93	3
指標牌的明確性	3.99	2

三、桃園市新住民族人口為 6 都第 1

111 年 1 月底桃園市新住民人數占本市人口數 2.81%，為 6 都第 1。從各縣市新住民統計資料觀察，截至 111 年 1 月底，全國新住民人數計 57 萬 513 人，各縣市以新北市 11 萬 1,240 人最多，連江縣 607 人最少，桃園市 6 萬 3,831 人居第 4。另觀察新住民人數占該縣市人口數占比，桃園市新住民占全市人口數 2.81%，僅次於連江縣 4.44%及基隆市 2.91%，為全國第 3 高，於 6 都則排名第 1。

表 3、111 年 1 月底新住民人數占該縣市人口數占比－依縣市別分



四、統計分析需求說明

綜合考量桃園區新住民、原住民人口佔比皆高且檢討大溪中正公園現有景觀建設可能不符 20 歲以下及 61 歲以上之使用者需求以致該年齡層來訪人數較少，故本案將針對不利處境婦女(包含新住民、原住民、外籍使用者、有無障礙需求者、親子使用者等)作為後續景觀設計考量，可能應有國際化的解說設施、加強公園照明、提供友善設施空間、創造親子活動空間等作為。

參、性別議題及政策目標

依據 CEDAW 第 13 條（c），希望保證婦女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有相同權利，特別是「參與娛樂生活、運動和文化生活各個方面的權利」，目前公園女性使用者較男性稍多，爰設計時除考量公園安全性外，更需要思考適合女性之服務設施，並將女童、女性年長者之使用

需求納入考量，規劃多樣化活動空間，增加彼此社交機會。期能解決第 27 號第 23 點一般性建議，許多高齡婦女活動範圍限於家中，無法參與文化、娛樂和社區的活動，使其與世隔絕而對健康產生負面影響之問題，亦達到第 39 號 53 點一般性建議，確保原住民族婦女和女童能夠充分參與體育和娛樂活動之目的。

肆、結論與建議

一、規劃階段的需求調查

(一)個人訪談：於 114 年 7 月 16 日，對大溪當地的新住民導覽志工(來自越南)進行個人訪談，訪談討論摘要如下：

1.使用經驗與需求：

(1)夜間照明、指示牌不足；需多語標示。

(2)無障礙設施不足：避免階梯、步道防滑，方便推輪椅與嬰兒車。

(3)公園可舉辦多文化活動，吸引不同國籍新住民參與。

2.性別友善與包容性需求：

(1)對於文化上可能存在差異的行為（如草地使用方式）提供清楚易懂的指引。

(2)保留空間彈性，讓多國籍使用者能展現飲食、表演、節慶等文化特色。

3.具體建議：

(1)明確公告公共空間使用規則，並以圖像化方式降低語言障礙。

(2)完善無障礙設施，包含斜坡、防滑地面及足夠寬度的通行空間。

(3)定期舉辦多元文化市集或交流活動，吸引不同背景居民參與。

(二)現場及線上問卷調查訪問：問卷發放方式以線上 Google 表單與現場紙本填寫並行，共回收紙本問卷 102 份、線上問卷 132 份，有效問卷 234 份，問卷共設計 28 題，區分為「身分辨識」、「公園使用經驗」、「空間安全與設施需求」、「參與需求」、「公共參與回饋參與方式」與「開放意見」等六大主題

1.基本資料（性別多元、角色多元）

綜合數據顯示多數受訪者非大溪區居民，整體上，64.2%的受訪者並非大溪居民，僅有 35.8%居住於大溪區。於性別差異的部分，女性與男性的比例分布相近（女性 64.7%vs 男性 63.1%居住於大溪區外），顯示在「居住地」這題上沒有明顯性別差異。不願透露者雖樣本數少（n=9），但分布與整體一致，無特別偏差。受訪者多數非大溪區居民一部分可能性為代表大溪公園的使用者具有「跨區特性」，不只是當地社區居民，對規劃應考慮外來使用者的需求(如觀光休閒、交通便利性)，另也有可能因線上問卷無法限定居住地區，有到訪大溪中正公園者多為外地居住者。

2.公園使用經驗與性別觀點

(1)各性別使用公園頻率

有關公園使用頻率，數據收集總體共 212 人，頻率為每天者為 23 人（11%），每月 49 人（23%），每週 40 人（19%），很少 100 人（47%）。綜合對照，女性約 52%很少使用，比男性高出 13 個百分點，可能與安全感不足、照顧責任壓力或缺乏合適設施有關。男性則於每週使用比例明顯高於女性（26%vs15%），顯示男性傾向於將公園作為規律運動或休閒場所。每天使用的部分兩性差異不大（女性 11%，男性 10%）。不願透露性別者，其中 56%為「很少」使用，呈現與女性相似的分布。

(2)各性別通常使用公園時段

整體使用高峰集中在下午(138 次，占 47.9%)，其次是晚上(46 次，占 15.9%)。女性主要集中在下午(78 次，占女性 48%)，而且在 40－49 歲族群下午最活躍(26 次)。男性下午與 30－39 歲、40－49 歲、50－59 歲的使用率特別高。深夜使用相對稀少(僅 7 次，占總體 2.4%)。

(3)各性別通常共同使用公園之對象

數據顯示女性的「照護導向」，女性在「小孩(20.3%)」和「年長親屬(18.0%)」比例都高於男性(14.0%、13.2%)。這顯示女性進入公園時更常承擔照護責任，休閒與責任綁定。男性的部分則顯示「自用導向」，男性「自己使用」比例 42.6%，顯著高於女性的 27.9%。顯示男性在公園使用上更傾向「自我休閒」，較少與照護角色連結。朋友社交的性別差異，女性與朋友同行比例(29.1%)高於男性(21.7%)。不願透露性別者則更集中於「朋友(46.2%)」，顯示社交取向明顯。

(4)各性別受訪者於公園從事之主要活動

共同最大宗活動為「散步」，女性 37.0%、男性 36.2%，比率接近，散步是最普遍的公園活動。另女性的「照護性使用」明顯，陪孩子玩耍：女性 12.3%，男性僅 8.5%。女性在「觀光(10.6%)」比例也高於男性(6.8%)，顯示陪伴與休閒兼具。男性的「自用與參與型使用」較高，運動：男性 14.7%，略高於女性的 13.2%。放鬆或閱讀：男性 9.6%，高於女性 5.5%。參加活動：男性 10.7%，明顯高於女性 6.0%，顯示男性較傾向參與結構化活動。不願透露性別者主要為「社交取向」，與朋友聚會：21.7%，顯著高於男女

兩組。整體而言，散步與運動比例也保持一定水準，整體偏向社交、個人休閒。

(5)各性別受訪者是否參與過公園相關公共討論

整體參與率偏低，僅 11.3%的受訪者曾參與過公園公共討論，顯示大部分民眾對這類活動缺乏參與，甚至不知道有此類活動。性別差異不大，但有細微傾向，男性「有參與」比例稍高(11.9%)，女性則為 10.1%。女性「沒有參與」比例也略低於男性，但差異不顯著。不願透露者的特殊性，有參與比例高達 22.2%，遠高於男女兩組。不過樣本數極少(n=9)。

(6)各性別受訪者因性別或身份感受忽略程度

綜合討論，大多數人沒有感受到忽略，超過八成（80.7%）受訪者表示「沒有」，顯示在公園中因性別或身份被忽略的經驗不普遍。女性與男性情況相近，女性「沒有」82.4%，男性 82.1%，相差不大。女性有 1.7%表示「經常有」，男性則為 0%，顯示女性仍有少數人經驗到較嚴重的忽略感。不願透露性別者的感受更複雜，「沒有」僅 44.4%，遠低於男女。「偶有」22.2%，「不確定」33.3%，顯示其不確定性和敏感度更高。可能與其身份認同在公共場合中更容易感到模糊或邊緣化有關。

3.公園空間的性別安全性與友善性

(1)各性別認為目前公園對婦女及弱勢族群的友善程度

多數人認為公園「一般」或「友善」，合計 83.5%的受訪者選擇「一般」或「友善」，顯示整體評價偏正面。「非常友善」的差異，男性認為「非常友善」的比例最高(17.9%)，女性僅 10.9%。這顯示男性對公園友善度的感受比女性更樂觀。「不友善／非常不友善」比例，女性：2.5%，男性：

3.6%，不願透露：0%，雖然比例不高，但顯示仍有部分覺得公園未能照顧到婦女與弱勢族群。不願透露者的傾向，多數集中於「友善」(55.6%)，整體評價偏正向，但樣本數較少。

(2)受訪者感受不安全情境

主要不安全來源：夜間小徑、偏僻角落，女性：夜間小徑(32.8%)、偏僻角落(34.8%)，男性：夜間小徑(31.0%)、偏僻角落(34.1%)，男女皆對「隱密、光線不足」的場所感到最不安全。女性的「如廁安全感」問題更突出，女性如廁時感受不安全：21.6%，男性僅 14.0%。男性相對關注不同情境，男性在「兒童活動區」感到不安全的比例(6.2%)高於女性(1.0%)。不願透露者的「不確定性」較高，在偏僻角落(31.3%)與夜間小徑(25.0%) 仍是主因。但「無」的比例(12.5%)高於女性與男性，顯示其感受差異性較大。

(3)受訪者對公園友善設施評分統計

請受訪者針對公園設施進行友善度評分（1 分不足－5 分完善），數據顯示整體趨勢，男女之間分數差異不大（最多約 0.3），整體評價大致一致，女性平均略高於男性，特別是在「女性廁所與照護空間」與「夜間照明」，分數整體集中在 3~3.5 之間（普通～偏滿意）。「嬰幼兒友善區域」是各性別中最低分的設施（約 3.1），「夜間照明」與「文化／族群包容空間」也相對偏低（約 3.2～3.3）。綜合討論，整體性別差異小無明顯的性別歧視或排除現象，其中照護性與親子相關設施不足，女性、照護者族群可能最受影響，建議強化，安全與包容性需持續提升如夜間照明、文化包容性仍可再優化。

4.公園活動空間與性別參與需求

(1)受訪者常使用公園活動空間

園區步道為主要使用空間，男女都最常使用園區步道（女性 36.6%、男性 35.8%）。顯示散步、運動是公園的核心功能。性別差異的使用傾向，女性：親子遊戲區(13.0%)使用率明顯高於男性(7.4%)，反映女性常作為照顧者角色進入公園。男性:體健設施使用率(14.2%)高於女性(10.2%)，顯示男性對健身、運動設施需求更高。其它共同需求，涼亭與多功能廣場在男女比例相近，都是休憩、社交與活動的共享空間。無障礙步道與弱勢需求，女性 5.9%、男性 5.8%，使用比例雖不高，但說明仍有需求。

(2)受訪者認為公園現存問題

主要問題為夜間照明與設施安全，女性：照明不足(21.9%)、設施老舊(21.0%)。男性：照明不足(19.9%)、設施老舊(19.9%)，可見兩性都認為基本安全設施是最大問題。性別差異明顯之處，女性更在意缺乏針對女性的休憩空間(11.0% vs 男性 5.2%)，親子設施安全性(9.6% vs 男性 6.3%)，缺乏聚會空間(9.6% vs 男性 4.7%)，男性較接近女性的問題點，但相對不會特別提出「女性專屬需求」。語言與導覽需求，導覽牌不清楚／缺少多語言或圖像：女性 11.0%，男性 12.6%兩者接近。可能與多元族群、觀光使用者相關，而非性別差異。不願透露者，對「缺乏針對女性休憩空間」與「無障礙動線不足」的比例偏高(各 15%)，說明弱勢群體在使用公園時，對空間友善性的需求更為迫切。

(3)受訪者期待增加之功能或空間

共通需求：夜間安全與運動設施，夜間安全照明：女性(21.1%)、男性(25.6%)，男女都強烈需要。運動健身區：

女性(18.2%)、男性(26.4%)，男性需求更高，但女性也很關注。性別差異明顯之處，女性更強調：育兒與照護空間(12.6% vs 男性 8.5%)，女性交流／活動場域(9.7% vs 男性 7.0%)，反映出女性角色中常兼顧育兒、照護與社交支持需求。男性更強調：通用設施（28.7% vs 女性 19.0%），運動健身區（26.4% vs 女性 18.2%），顯示男性更注重基礎設施與自我運動需求。弱勢與多元需求，脆弱族群支持空間：女性(5.7%)、男性(8.5%)，不願透露者(10.5%)在弱勢群體中更受重視。文化包容空間：男女皆約 10–15%，說明多元語言與文化友善設施有潛在需求。

(4)受訪者認為需增加之安全設施

夜間安全照明為首要需求，女性(31.4%)、男性(32.4%)，幾乎相同，顯示跨性別共同認為照明不足是最大安全隱憂。女性更傾向於「被動防護」，監視攝影機：女性(29.9%) > 男性(22.9%)，緊急呼叫按鈕：女性(20.3%) > 男性(18.4%)，女性更希望公園提供即時監控、隨時可求助的設備。男性更注重「資訊透明」，更清晰的安全標示：男性(25.1%) > 女性(17.2%)，希望有明確的安全資訊。不願透露者的需求趨勢，對「清晰安全標示」需求最高(30.4%)，可能反映其對「資訊不透明」的敏感度。

(5)受訪者認為需增加之無障礙設施

最普遍需求：無障礙步道(35.5%)，女性(37.7%)特別突出，高於男性(29.5%)。可能因女性更多身兼照顧角色（推嬰兒車、陪伴年長者），因此對「通行便利」特別重視。無障礙洗手間(25.5%)為第二大需求，女性(24.7%)與男性(24.4%)接近，顯示這是跨性別共同需求。無障礙遊樂設施(21.2%)，男性(23.1%) > 女性(18.6%)。男性相對更重視「兒

童活動空間」的包容性，或可能反映男性陪伴兒童時更直接面臨設施不足的困境。觸覺地圖/語音導引(18.0%)，男女比例相近，但「不願透露者」有高比例(22.2%)，顯示可能與弱勢或特殊需求族群自身經驗有關。少數意見僅 0.3%提到「全方位設計」或「涼亭欄杆」，顯示目前需求集中於「基本無障礙設施」。

(6)受訪者認為最重要之婦女友善設施

前三大需求，哺乳室／育嬰室(39.4%)，衛生棉販賣機(28.4%)，女性專用運動／休息區(27.8%)都與「女性、照護角色」直接相關，顯示受訪者普遍認為公園尚未充分回應性別與家庭需求。女性 vs 男性差異，女性更強調「女性專用空間」(32.1% > 男性 21.4%) 反映女性在公園中對隱私、安全與舒適的需求更高。男性更強調「育嬰室」(43.7% > 女性 35.9%)可能因男性受訪者傾向從「家庭使用」角度出發，認為親子友善設施能惠及全家。衛生棉販賣機男女差異不大，顯示男性也能意識到女性日常需求的重要性。少數需求，「良好照明與 SOS 呼叫站」(僅 0.3%)與「親子廁所門改輕量」(0.3%)，可能因受訪者認為這些應歸類在「安全設施改善」而非性別照護設施。不願透露者的趨勢對「哺乳室／育嬰室」需求比例最高(47.1%)，顯示其核心期待仍偏向照護支持。

(7)受訪者認為最重要之長者友善設施

三大主流需求（佔九成以上），遮陽棚／避雨涼亭(34.5%)，低強度運動器材(32.4%)，靠背與扶手座椅(31.6%)顯示「休憩舒適」與「溫和運動」是長者最核心的需求。性別差異，女性更重視 遮陽與避雨(37.6% > 男性 30.8%)可能與女性更常白天在公園活動、對氣候與環境舒適度敏

感有關。男性則較均衡地選擇「座椅」與「運動器材」，比例與女性接近，但對遮陽需求稍低。不願透露者的趨勢，與男性分布類似，但更平均分配，顯示其需求廣泛。「無／其他」比例極低，僅 1%左右表示「不需要」或提出少數意見，說明大部分人都認為現有長者設施不足。

(8)受訪者希望增加針對兒童與家庭之設施

最核心需求：安全圍欄兒童遊樂場(43.6%)，各性別最高選項，顯示「安全感」是家庭與兒童設施的首要考量。親子互動空間(31.5%)，男女比例接近（女性 28.9%，男性 30.9%），說明雙方都重視「親子共享活動空間」。推車停放區／親子洗手間(26.7%)，女性(25.9%)與男性(22.8%)差異不大，但「不願透露者」比例最高(35.3%)，可能反映實際使用者（如主要照護者）的真實需求。其餘少數需求，僅 3–4%表示「無」或「其他」，代表多數人認為現有家庭與兒童設施不足。

(9)受訪者認為有助於提升多元包容性之設施

最核心需求為多元性別洗手間(40.6%)，女性與男性比例幾乎相同(~40%)，顯示這已是社會共識。不願透露者支持度更高(53.8%)。多語言標示(35.4%)，女性支持度稍高(38.6% > 男性 32.6%)，顯示女性對資訊清晰度與友善導引更敏感。有助於新住民、外籍勞工或觀光客。禱告室或隱私休息空間(11.4%)，男性支持度明顯較高(15.5% > 女性 8.4%)，可能與宗教習慣或對私密空間的需求相關。文化導覽牆(9.4%)，女性(10.8%)略高於男性(7.0%)，顯示女性較看重文化氛圍與教育性。其他與拒絕比例低，僅 2.9%選「無」，顯示大多數人認為公園仍需提升包容性。

(10)受訪者認為公園需要之心理健康或社交支持設施

社區活動空間(44.7%)為各性別最高需求，女性(44.6%)與男性(40.2%)接近，不願透露者更高(50%)。顯示各性別皆需要「社交連結」與「公共聚會」的場域。綠化療癒空間(40.8%)，女性(42.2%) > 男性(35.0%)，反映女性更重視身心舒緩與自然療癒。與前幾題中「放鬆、閱讀、觀景」偏女性較高的趨勢一致。社工或諮詢站(14.4%)，男性需求度較高(18.8% > 女性 11.4%)，可能反映男性更傾向尋求「專業、制度化支持」，而女性則透過社群與空間獲得支持。少數需求，僅占 3.2%選「無」，顯示大部分受訪者都認為「心理健康／社交支持」是公園應具備的功能之一。

(11)受訪者認為針對交通與便利性之最需要設施

核心需求：自行車停放區(37.2%) + 無障礙停車位(33.8%)，幾乎是男女共識，顯示大眾對「永續交通」與「無障礙使用」都有高度需求。推車停放區(24.4%)，女性需求更高(26.2% > 男性 22.5%)，符合女性在照護角色上的實際經驗。一般汽車／機車停車位需求極低(<2%)，代表多數受訪者對公園停車場的期待，不是單純汽機車，而是「特定需求導向」的停車空間（如無障礙、親子）。婦幼停車位僅 1 票，可能是因為多數人認為「推車停放區 + 無障礙停車位」已能部分解決此需求。

二、規劃階段的需求分析

民眾意見主要反映對公園或公共空間的多功能性、包容性和維護性的需求，涵蓋不同年齡層（如兒童、青少年、老人）、族群(如身障人士、寵物主人)和使用情境(如休憩、運動、安全)。核心需求可分為以下幾點：

(一)安全與維護優先：許多意見強調照明、監視器、AED、警報系統和快速修復（如扶手、涼亭），顯示民眾對夜間安全和設施耐用性的擔憂。同時綠化維護（如增種樹木、自動澆水）和環保材料的使用，反映對長期可持續性的需求，避免設施快速損壞或環境退化。

(二)便利與衛生設施擴充：飲水、洗手、廁所和垃圾桶的重複提及，顯示基本衛生需求強烈，特別是針對兒童（如沙坑後洗手）和家庭（如親子廁所）。停車和交通改善（如自行車道連接）則指向通達性問題，強調公園應更易接近。

(三)遊樂與運動多樣化：意見偏向增加互動性設施（如闖關遊具、共融遊戲場、青少年項目），而非過多工程，顯示需求是平衡娛樂與自然空間。

(四)包容與全方位設計：強調無障礙（如坡道扶手）和不分年齡/障礙的設計原則，顯示民眾希望公園更具包容性，避免區隔特定族群。景觀融合地方特色（如大溪橋眺望區）和打卡點，則反映文化與社交需求。

(五)整體管理建議：施工細節、配套措施和居民意見的重要性被提及，暗示需更注重執行品質和社區參與。少數意見如吸菸區或街頭藝人場地，顯示對社會行為管理和文化活化的關注。

(六)設施與標示改善：

1.哺乳室、換尿布間及廁所標示錯誤或不清楚，方向指引不足。

2.新住民因語言障礙難以辨識標示，需圖像化設計並標明距離。

3.老街至公園的連通路線缺乏明確指引，小路僅在地人知道，應增設標示。

(七)生態與照明的取捨：

1.燈光減亮可保護生態，但影響夜間安全與使用便利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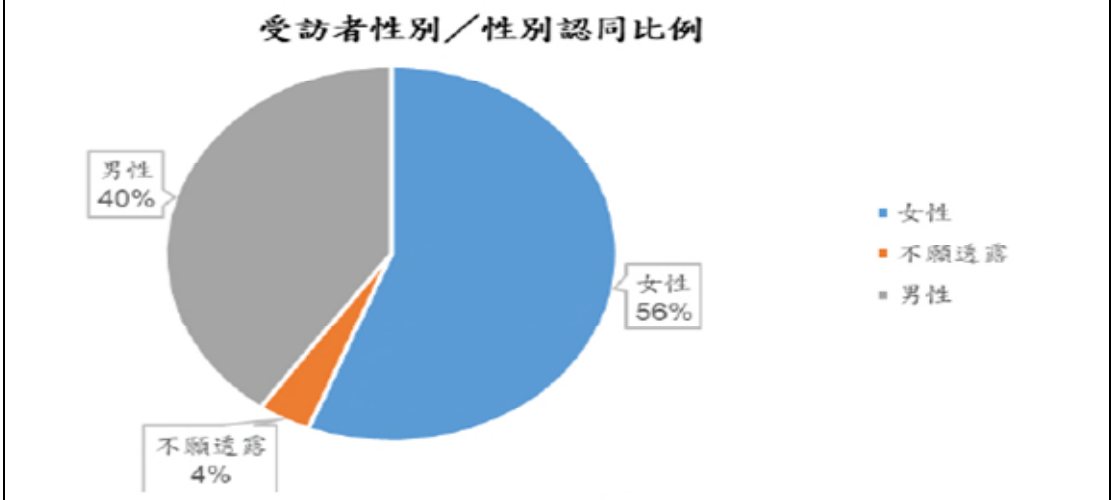
2.建議人為使用區仍維持足夠照明確保安全，生態區域集中並設緩衝區，與人行活動分隔。

(八)特定族群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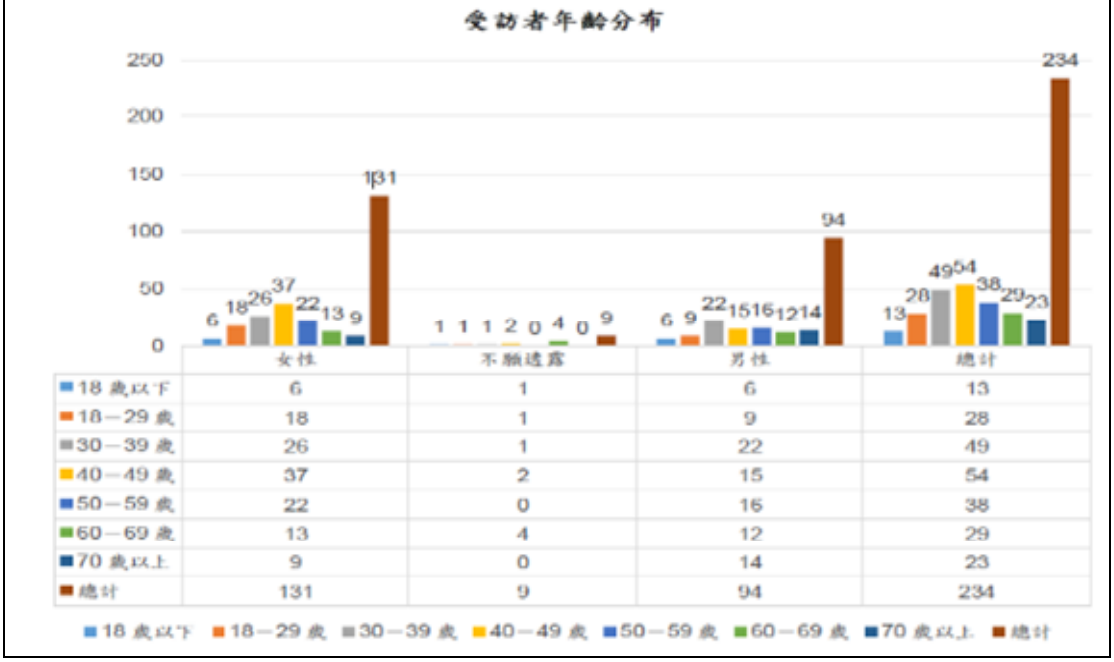
1.早晨婦女使用率高（70-80%），活動空間不足，超然亭平台曾為主要活動地點，但因遊民問題封閉，被迫移至天幕籃球場（場地平整但位置不同），希望恢復或改善早操等大型團體活動的平坦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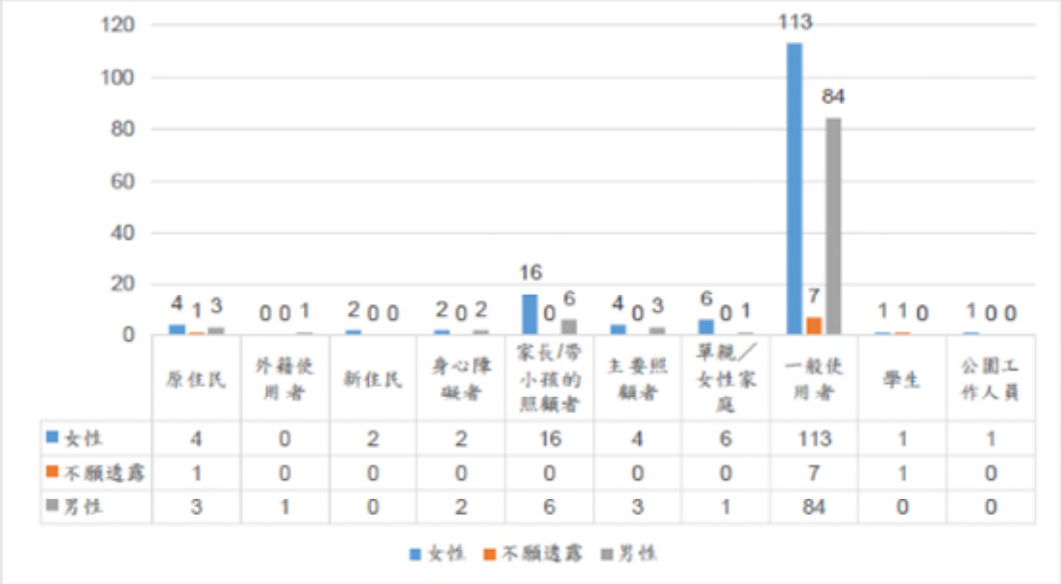
2.高齡族群，需安全且明確指引的設施與路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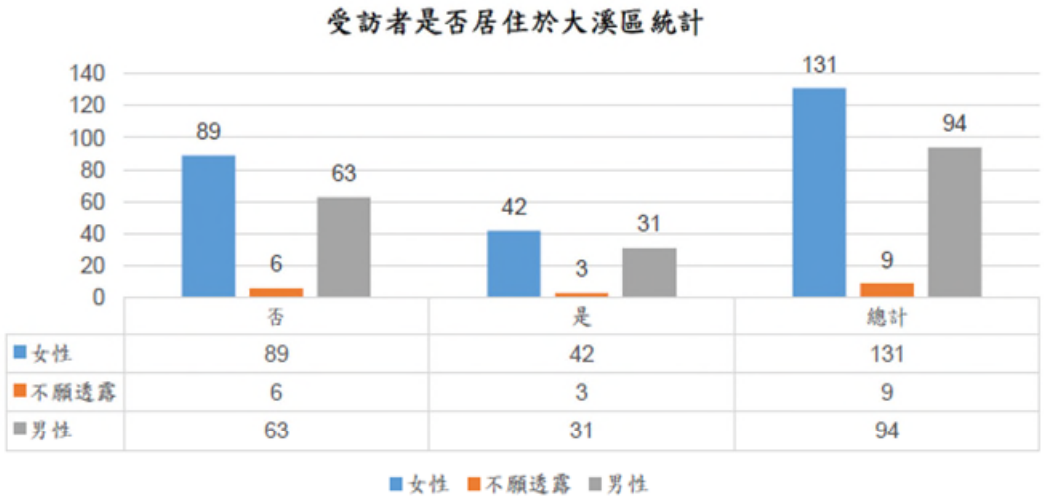
基本資料（性別多元、角色多元）



圖表 2- 1 受訪者性別／性別認同比例圓餅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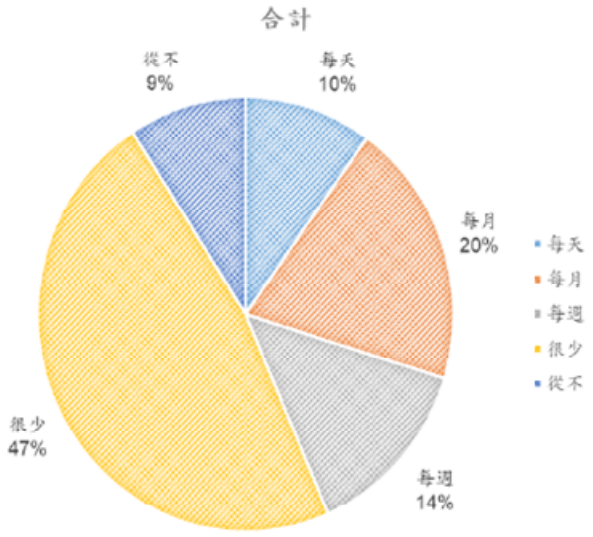




公園使用經驗與性別觀點

表 2- 3 女性受訪者公園使用頻率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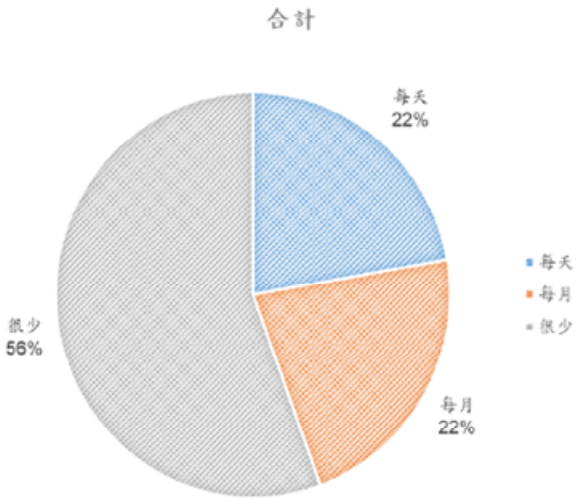
女性	使用頻率
每天	13
每月	26
每週	18
很少	62
從不	12
總計	131



圖表 2- 5 女性受訪者公園使用頻率圓餅圖

表 2- 4 不願透露性別受訪者公園使用頻率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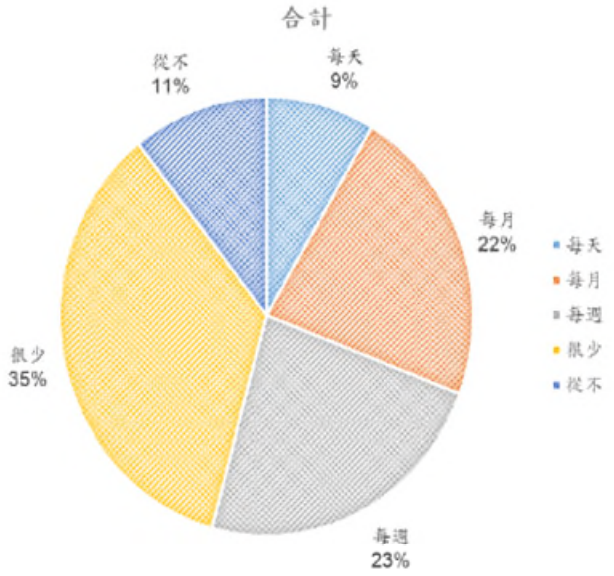
不願透露	使用頻率
每天	2
每月	2
很少	5
總計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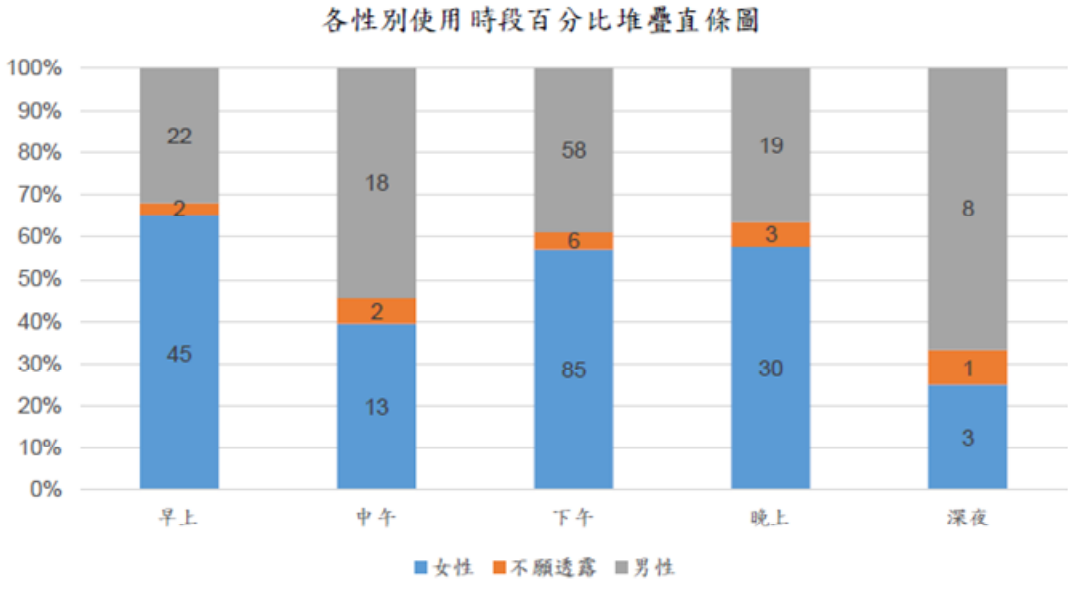
圖表 2- 6 不願透露性別受訪者公園使用頻率圓餅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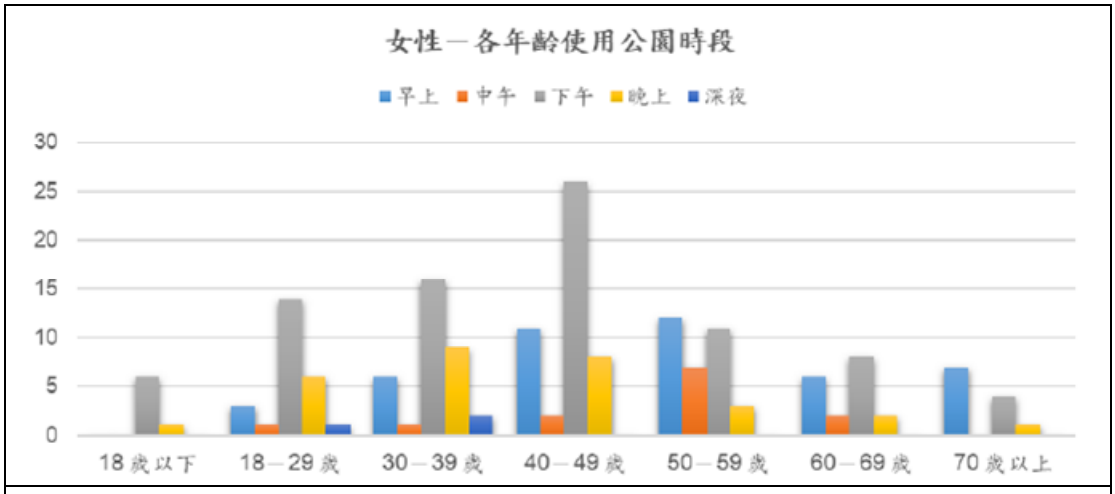
表 2- 5 男性受訪者公園使用頻率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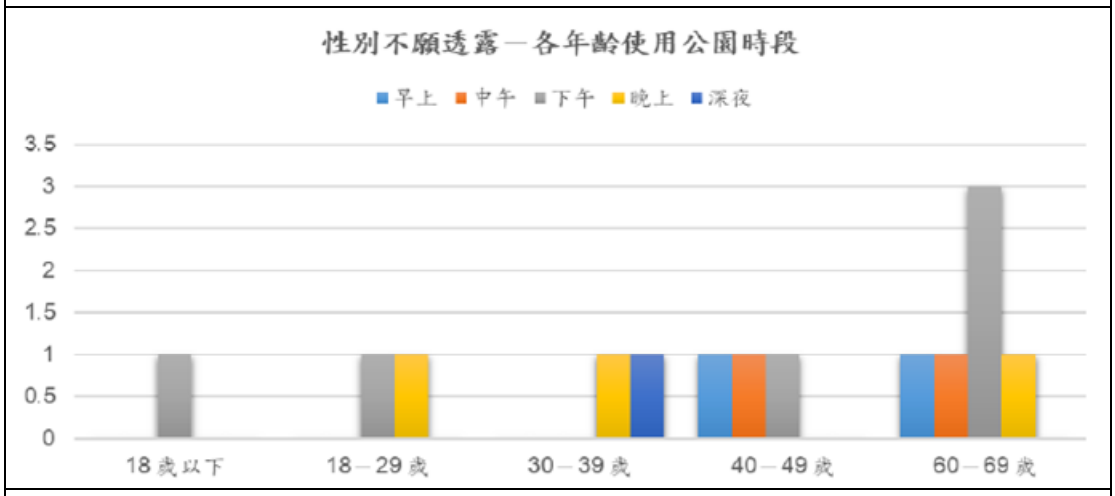
男性	使用頻率
每天	8
每月	21
每週	22
很少	33
從不	10
總計	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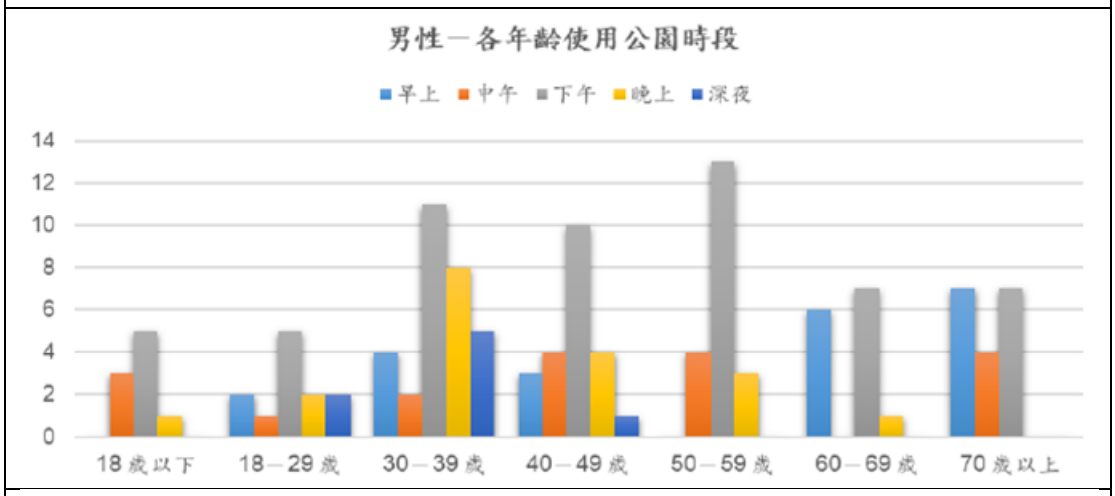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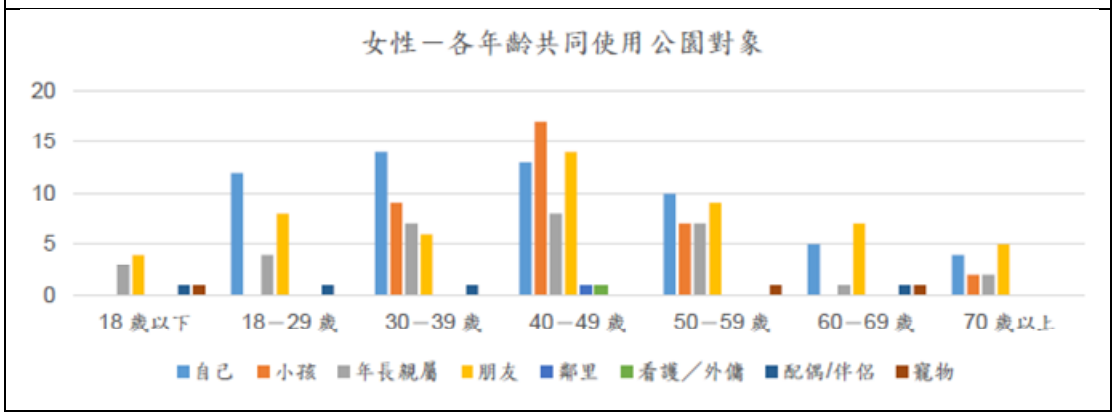
圖表 2- 7 男性受訪者公園使用頻率圓餅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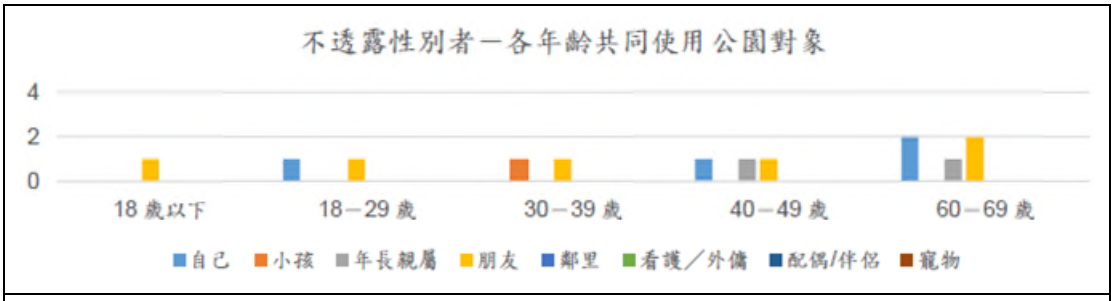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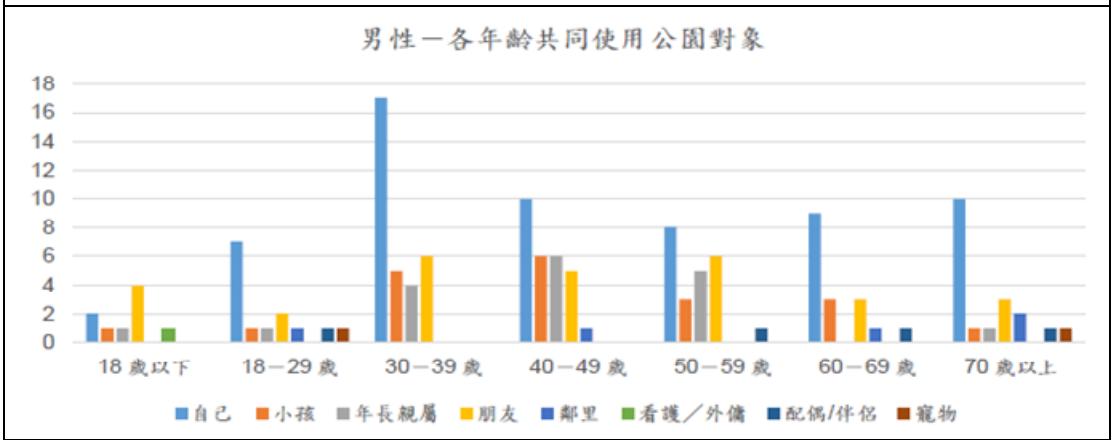

女性－各年齡使用公園時段
早上 中午 下午 晚上 深夜
30
25
20
15
10
5
0
18歲以下
18－29歲
30－39歲
40－49歲
50－59歲
60－69歲
70歲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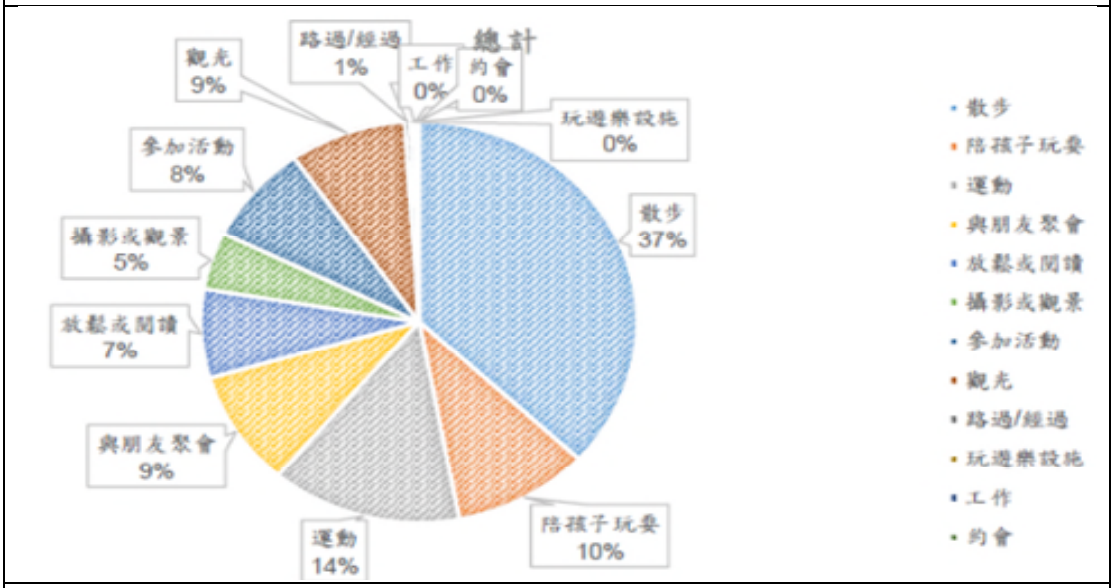

性別不願透露－各年齡使用公園時段
早上 中午 下午 晚上 深夜
3.5
3
2.5
2
1.5
1
0.5
0
18歲以下
18－29歲
30－39歲
40－49歲
60－69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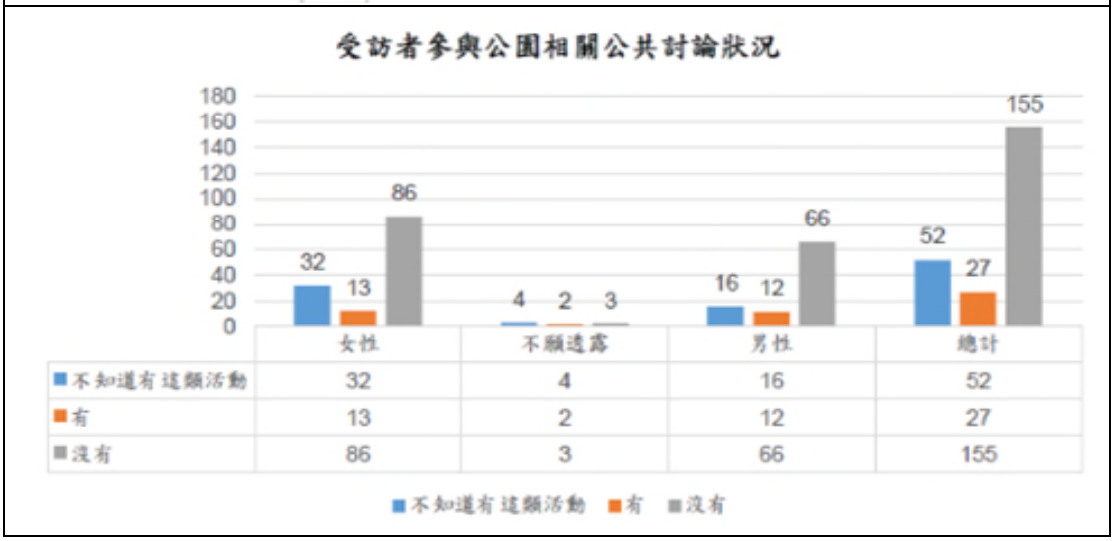

男性－各年齡使用公園時段
早上 中午 下午 晚上 深夜
14
12
10
8
6
4
2
0
18歲以下
18－29歲
30－39歲
40－49歲
50－59歲
60－69歲
70歲以上


女性－各年齡共同使用公園對象
20
15
10
5
0
18歲以下
18－29歲
30－39歲
40－49歲
50－59歲
60－69歲
70歲以上
自己 小孩 年長親屬 朋友 鄰里 看護／外傭 配偶/伴侶 寵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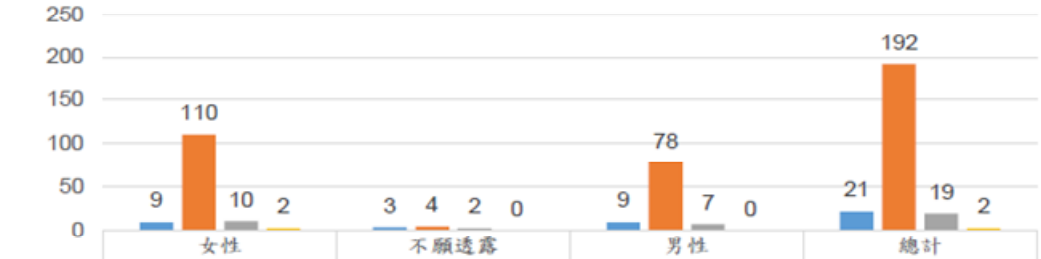

不透露性別者－各年齡共同使用公園對象
4
2
0
18 歲以下
18－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60－69 歲
自己
小孩
年長親屬
朋友
鄰里
看護／外傭
配偶/伴侶
寵物


男性－各年齡共同使用公園對象
18
16
14
12
10
8
6
4
2
0
18 歲以下
18－29 歲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60－69 歲
70 歲以上
自己
小孩
年長親屬
朋友
鄰里
看護／外傭
配偶/伴侶
寵物


總計
觀光
9%
路過/經過
1%
工作
0%
約會
0%
玩遊樂設施
0%
參加活動
8%
攝影或觀景
5%
放鬆或閱讀
7%
與朋友聚會
9%
運動
14%
陪孩子玩耍
10%
散步
37%
散步
陪孩子玩耍
運動
與朋友聚會
放鬆或閱讀
攝影或觀景
參加活動
觀光
路過/經過
玩遊樂設施
工作
約會


受訪者參與公園相關公共討論狀況
180
160
140
120
100
80
60
40
20
0
32
13
86
4
2
3
16
12
66
52
27
155
女性
不願透露
男性
總計
不知道有這類活動
有
沒有
32
4
16
52
13
2
12
27
86
3
66
155
不知道有這類活動
有
沒有

受訪者因性別或身份感受忽略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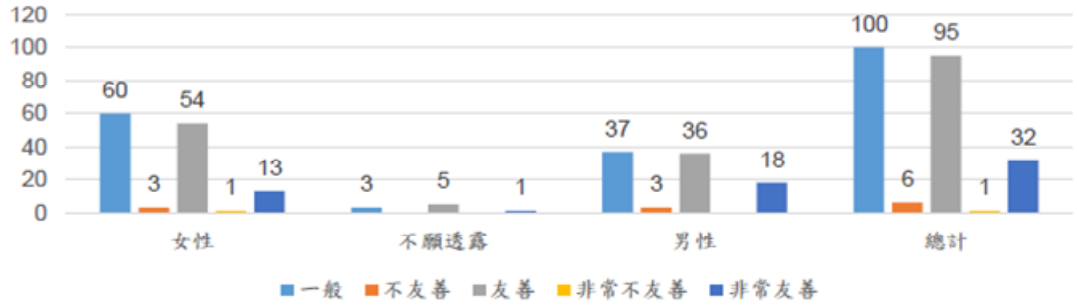


	女性	不願透露	男性	總計
不確定	9	3	9	21
沒有	110	4	78	192
偶有	10	2	7	19
經常有	2	0	0	2

不確定 沒有 偶有 經常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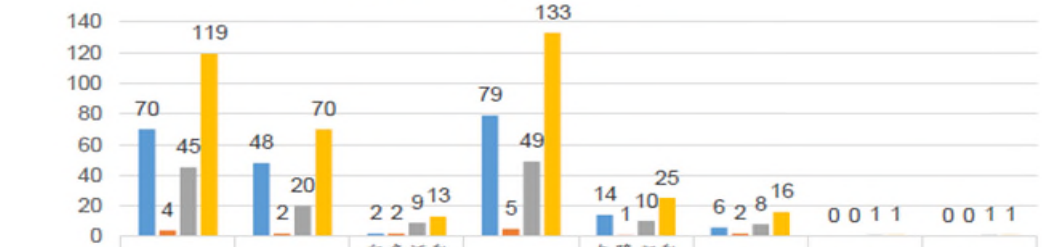
公園空間的性別安全性與友善性

受訪者對公園婦女及弱勢族群友善程度評價



一般 不友善 友善 非常不友善 非常友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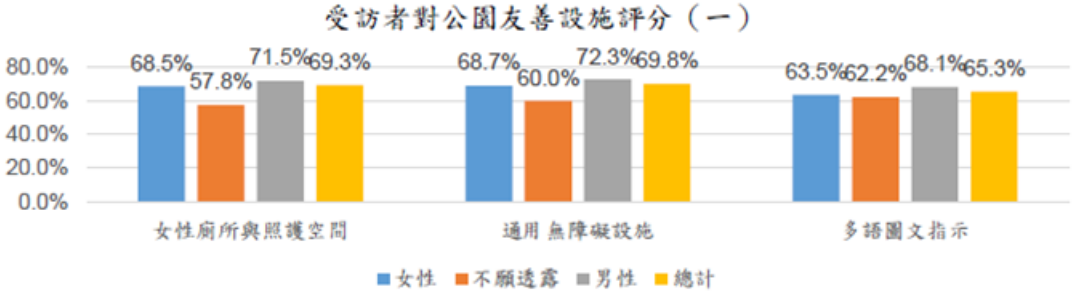
受訪者感受不安全情境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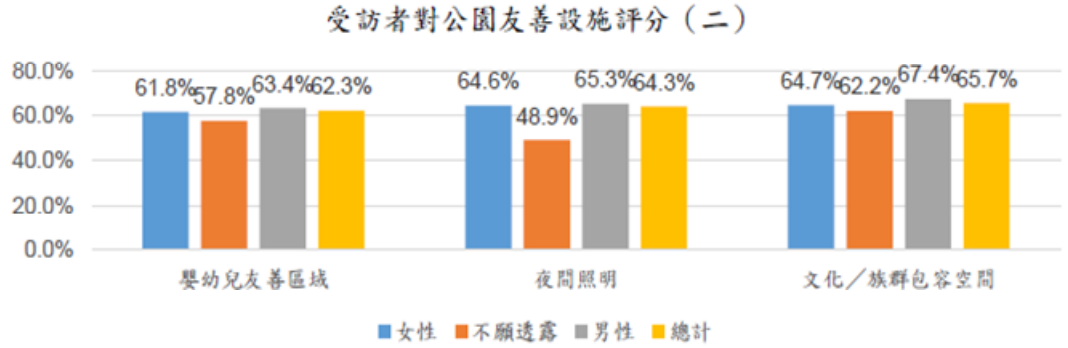
	夜間小徑	如廁時	兒童活動區	偏僻角落	無障礙動線	無	整修太慢	電梯停頓
女性	70	48	2	79	14	6	0	0
不願透露	4	2	2	5	1	2	0	0
男性	45	20	9	49	10	8	1	1
總計	119	70	13	133	25	16	1	1

女性 不願透露 男性 總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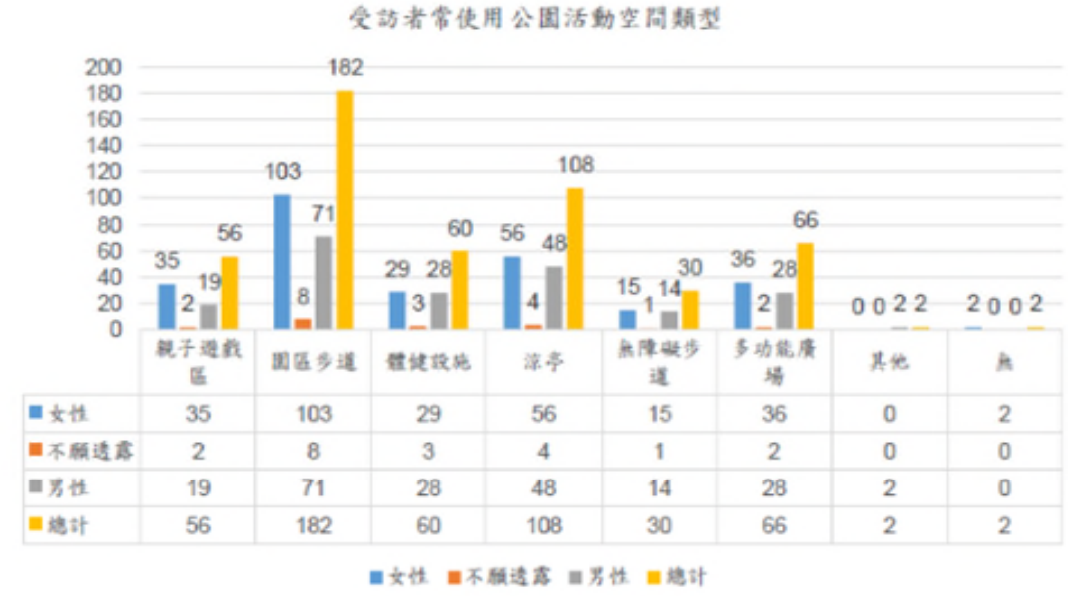
受訪者對公園友善設施評分（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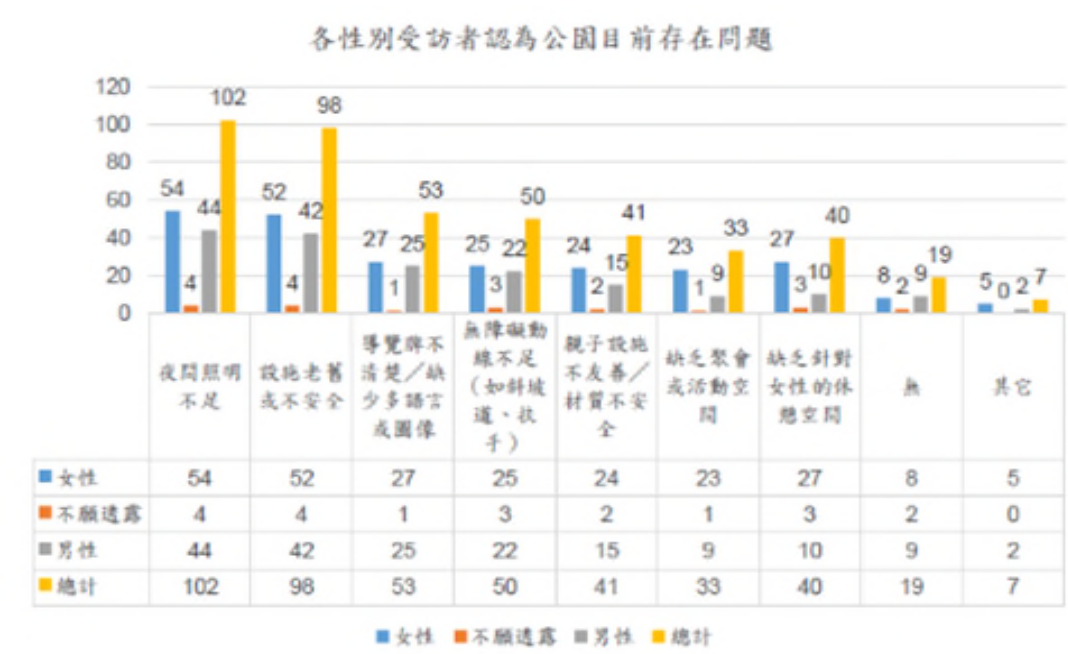
女性 不願透露 男性 總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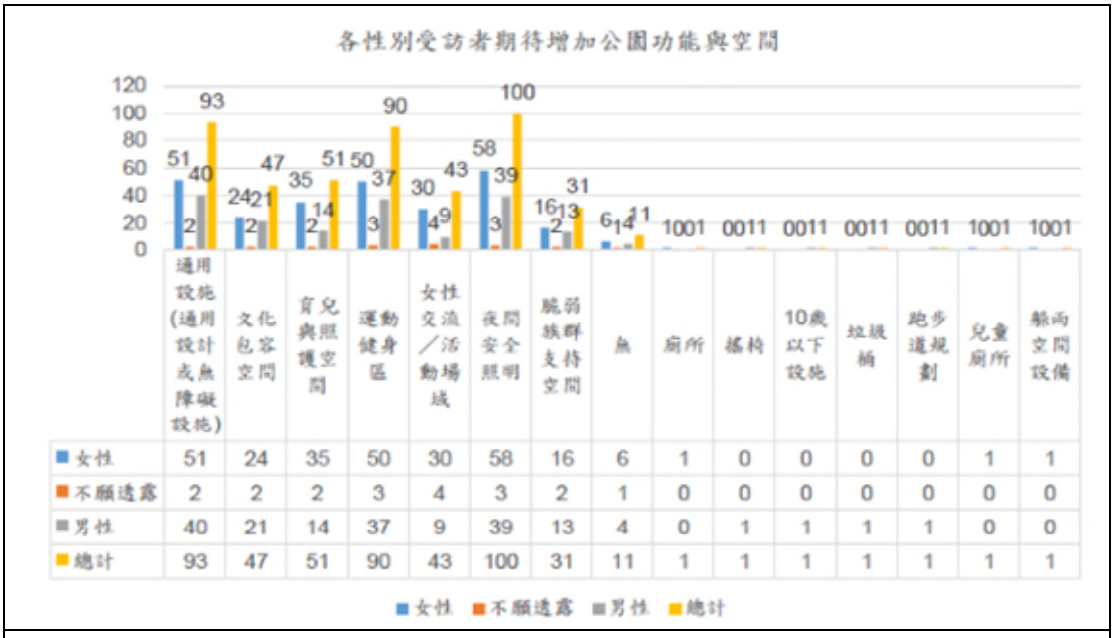
公園活動空間與性別參與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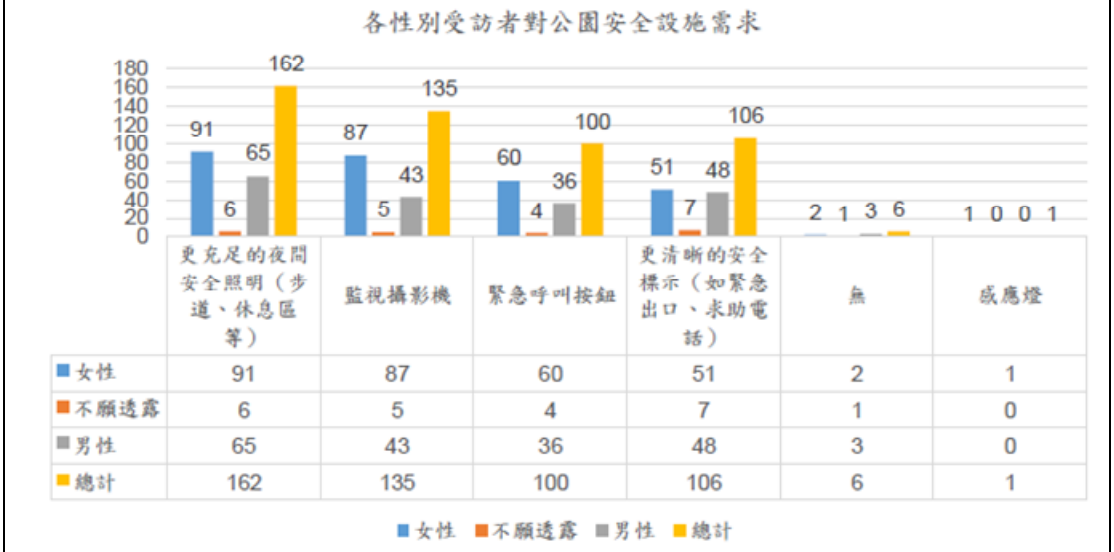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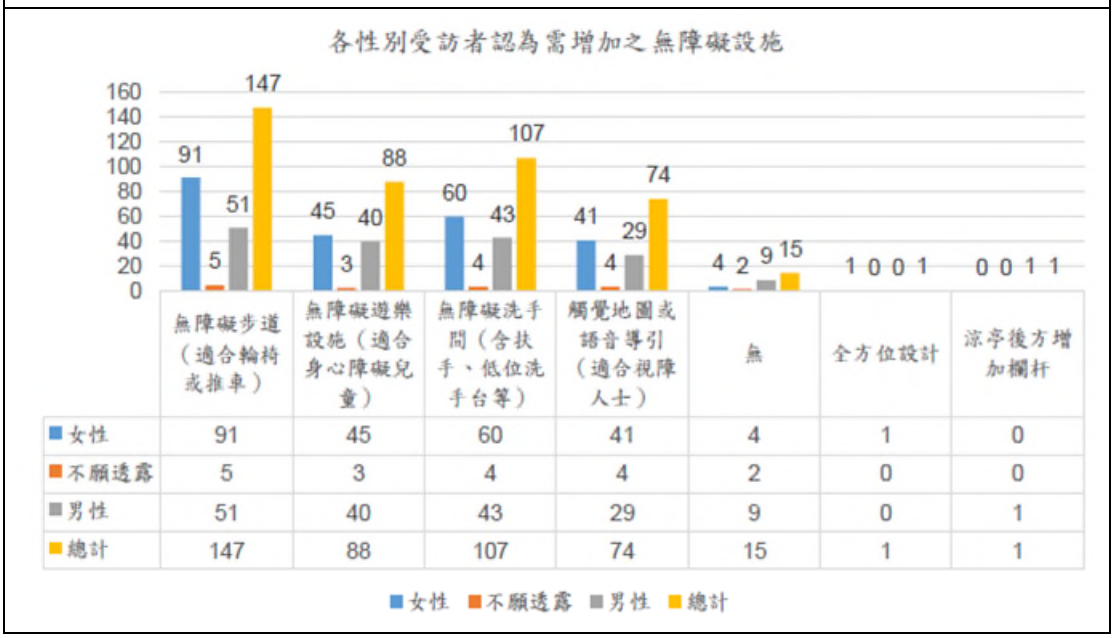
	親子遊戲區	園區步道	體健設施	涼亭	無障礙步道	多功能廣場	其他	無
女性	35	103	29	56	15	36	0	2
不願透露	2	8	3	4	1	2	0	0
男性	19	71	28	48	14	28	2	0
總計	56	182	60	108	30	66	2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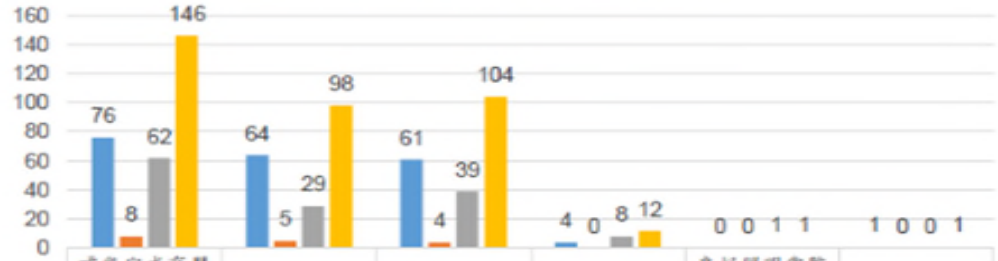
	夜間照明不足	設施老舊或不安全	導覽牌不清楚／缺少多語言或圖像	無障礙動線不足（如斜坡道、扶手）	親子設施不友善／材質不安全	缺乏聚會或活動空間	缺乏針對女性的休憩空間	無	其它
女性	54	52	27	25	24	23	27	8	5
不願透露	4	4	1	3	2	1	3	2	0
男性	44	42	25	22	15	9	10	9	2
總計	102	98	53	50	41	33	40	19	7


各性別受訪者期待增加公園功能與空間
120
100
80
60
40
20
0
51 40 2
24 21 2
35 14 2
50 37 3
30 43 4 9
58 39 3
16 31 2 13
6 11 4 1
1 0 0 1
0 0 1 1
0 0 1 1
0 0 1 1
0 0 1 1
通用設施(通用設計或無障礙設施)
文化包容空間
育兒與照護空間
運動健身區
女性交流／活動場域
夜間安全照明
脆弱族群支持空間
無
廁所
搖椅
10歲以下設施
垃圾桶
跑步道規劃
兒童廁所
躲雨空間設備
女性 51 24 35 50 30 58 16 6 1 0 0 0 0 1 1
不願透露 2 2 2 3 4 3 2 1 0 0 0 0 0 0 0
男性 40 21 14 37 9 39 13 4 0 1 1 1 1 0 0
總計 93 47 51 90 43 100 31 11 1 1 1 1 1 1 1
女性 不願透露 男性 總計


各性別受訪者對公園安全設施需求
180
160
140
120
100
80
60
40
20
0
91 6 65 162
87 5 43 135
60 4 36 100
51 7 48 106
2 1 3 6
1 0 0 1
更充足的夜間安全照明（步道、休息區等）
監視攝影機
緊急呼叫按鈕
更清晰的安全標示（如緊急出口、求助電話）
無
感應燈
女性 91 87 60 51 2 1
不願透露 6 5 4 7 1 0
男性 65 43 36 48 3 0
總計 162 135 100 106 6 1
女性 不願透露 男性 總計


各性別受訪者認為需增加之無障礙設施
160
140
120
100
80
60
40
20
0
91 5 51 147
45 3 40 88
60 4 43 107
41 4 29 74
4 2 9 15
1 0 0 1
0 0 1 1
無障礙步道（適合輪椅或推車）
無障礙遊樂設施（適合身心障礙兒童）
無障礙洗手間（含扶手、低位洗手台等）
觸覺地圖或語音導引（適合視障人士）
無
全方位設計
涼亭後方增加欄杆
女性 91 45 60 41 4 1 0
不願透露 5 3 4 4 2 0 0
男性 51 40 43 29 9 0 1
總計 147 88 107 74 15 1 1
女性 不願透露 男性 總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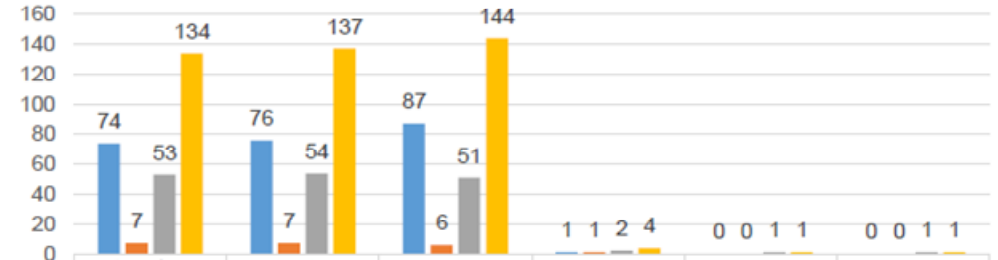
各性別受訪者認為最重要之婦女友善設施



	哺乳室或育嬰室（含換尿布台、洗手台等）	女性專用運動區或休息區	洗手間內提供衛生棉/護墊販賣機	無	良好照明與監視系統、緊急求助按鈕／SOS呼叫站	親子廁所門改輕量好推
女性	76	64	61	4	0	1
不願透露	8	5	4	0	0	0
男性	62	29	39	8	1	0
總計	146	98	104	12	1	1

女性 不願透露 男性 總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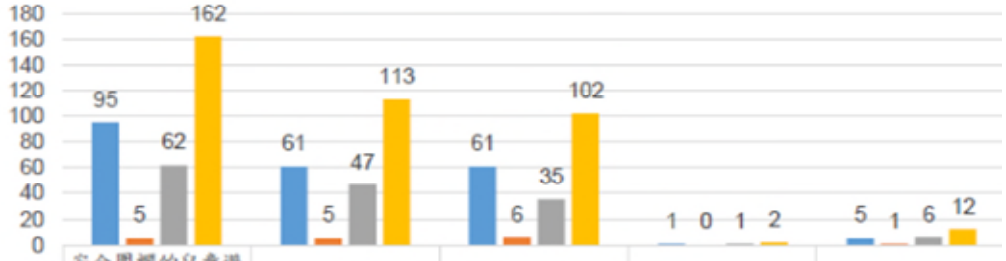
各性別受訪者認為最需要之長者友善設施



	更多帶靠背和扶手的座椅	適合長者的低強度運動器材	遮陽棚或避雨涼亭	無	座椅太少	搖搖椅太少
女性	74	76	87	1	0	0
不願透露	7	7	6	1	0	0
男性	53	54	51	2	1	1
總計	134	137	144	4	1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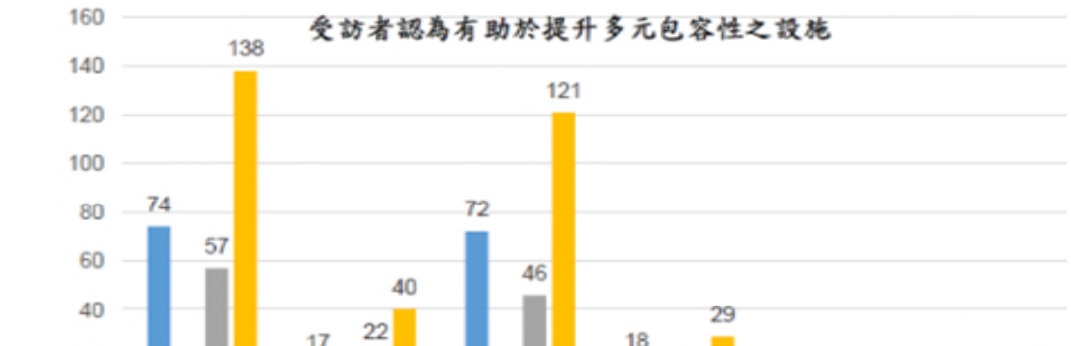
女性 不願透露 男性 總計

各性別受訪者針對兒童與家庭各性別希望增加之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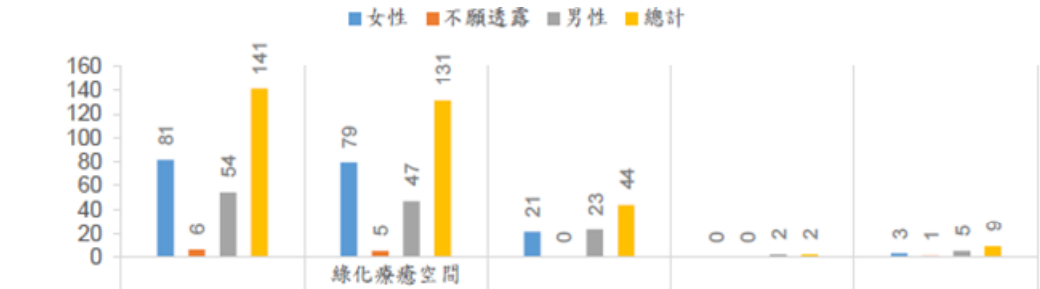
	安全圍欄的兒童遊樂場（含軟質地面）	親子互動空間（如沙坑、淺水池）	推車停放區或親子洗手間	其他	無
女性	95	61	61	1	5
不願透露	5	5	6	0	1
男性	62	47	35	1	6
總計	162	113	102	2	12

女性 不願透露 男性 總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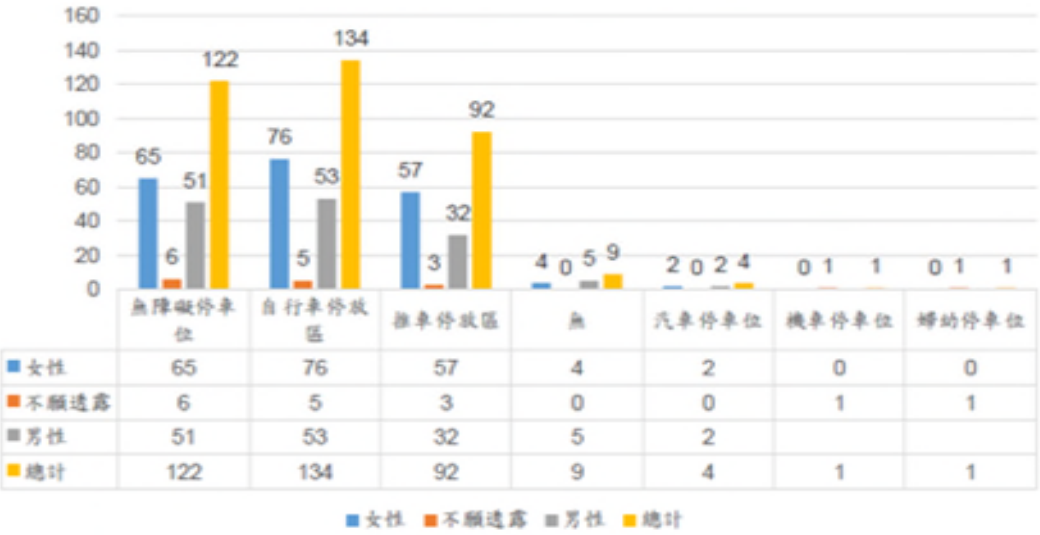
	多元性別洗手間	禱告室或隱私休息空間	多語言標示圖示導引	文化導覽牆	其他	無
女性	74	17	72	18	0	4
不願透露	7	1	3	2	1	0
男性	57	22	46	9	1	6
總計	138	40	121	29	2	10

各性別受訪者對心理健康及社交支持設施需求



	社區活動空間	綠化療癒空間（花園、冥想區）	社工或諮詢站	其他	無
女性	81	79	21	0	3
不願透露	6	5	0	0	1
男性	54	47	23	2	5
總計	141	131	44	2	9

各性別受訪者對交通與便利性設施需求



	無障礙停車位	自行車停放區	推車停放區	無	汽車停車位	機車停車位	嬰幼停車位
女性	65	76	57	4	2	0	0
不願透露	6	5	3	0	0	1	1
男性	51	53	32	5	2		
總計	122	134	92	9	4	1	1

三、設計反饋：

(一)需求調查納入基本設計：機關評估需求調查結果，將夜間照明、親子設施空間、多語言標示圖示、衛生設施(沙坑旁洗手)納入基本設計。

(二)歷次說明會反饋意見：

1.目前公園內之相撲亭閒置已久，希望進行活化，以增加公園活動場域或表演場地。

2.增加出入口動線照明，如：景觀電梯前，管理站前廣場，希望增加照明設施。

3.過去工程封閉時間過長，請掌握工程進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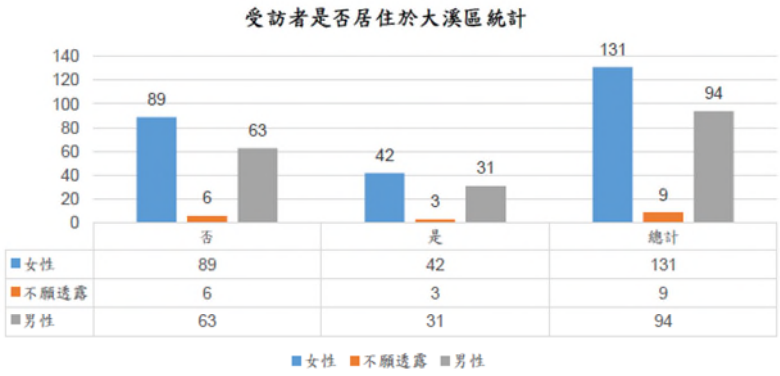
4.街頭藝人表演的申請管理，應控管表演品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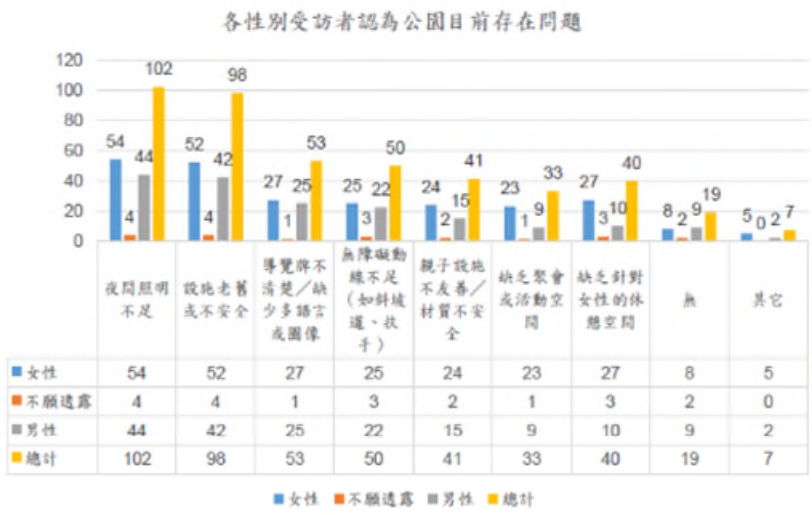
<table>
<tr><th colspan="2">成果照片</th></tr>
<tr><td>規劃階段舉辦性別友善說明會
</td><td>公園內進行問卷調查
</td></tr>
<tr><td>公園內進行問卷調查
</td><td>新住民訪談
</td></tr>
<tr><td>參與地方人士舉辦之說明會
</td><td>規劃設計說明會
</td></tr>
</table>

性別分析指引表

一、確認議題及問題

(一)主題	大溪中正公園性別友善空間與服務規劃之性別分析
(二)領域 (可複選)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其他：＿＿＿＿＿＿＿＿
(三)問題、現況或性別不平等情形之描述	依據性別平等及通用設計理念，公共設施應考量不同性別與多元族群的需求，目前公園女性使用者較男性稍多，爰設計時除考量公園安全性外，更需要思考適合女性之服務設施納入考量，規劃多樣化活動空間，增加彼此社交機會。
(四)確認議題可否對應 CEDAW（一般性建議條文、國家報告等）或桃園市性平方針，該項目之敘述	「規劃設計階段需求調查及設計反饋」策進作為，透過性別視角的空間設計改善女性使用者在安全性、資訊性與舒適性之使用經驗；此策進作為符合 CEDAW 第 13 條：「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以消除在經濟和社會生活的其他方面對婦女的歧視，保證她們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有相同權利，特別是：（a）領取家屬津貼的權利；（b）銀行貸款、抵押和其他形式的金融信貸的權利；（c）參與娛樂生活、運動和文化生活各個方面的權利。」
(五)融入性別觀點，就議題進行分析	
指標分析 1： 整體性別比例分布	文字說明
	綜合數據顯示多數受訪者非大溪區居民，整體上，64.2% 的受訪者並非大溪居民，僅有 35.8%居住於大溪區。於性別差異的部分，女性與男性的比例分布相近（女性 64.7% vs 男性 63.1%居住於大溪區外），顯示在「居住地」這題上沒有明顯性別差異。不願透露者雖樣本數少（n=9），但分布與整體一致，無特別偏差。受訪者多數非大溪區居民一部分可能性為代表大溪公園的使用者具有「跨區特性」，不只是當地社區居民，對規劃應考慮外來使用者的需求（如觀光休閒、交通便利性），另也有可能因線上問卷無法限定居住地區，有到訪大溪中正公園者多為外地居住者。

	圖表說明
	
指標分析 2： 公園使用經驗與性別觀點分析	文字說明
	受訪者認為公園現存問題主要問題為夜間照明與設施安全，女性：照明不足(21.9%)、設施老舊(21.0%)。男性：照明不足(19.9%)、設施老舊(19.9%)，可見兩性都認為 基本安全設施是最大問題。性別差異明顯之處，女性更在意：缺乏針對女性的休憩空間(11.0% vs 男性 5.2%)，親子設施安全性(9.6% vs 男性 6.3%)，缺乏聚會空間(9.6% vs 男性 4.7%)，男性較接近女性的問題點，但相對不會特別提出「女性專屬需求」。語言與導覽需求，導覽牌不清楚／缺少多語言或圖像：女性 11.0%，男性 12.6%兩者接近。可能與多元族群、觀光使用者相關，而非性別差異。不願透露者，對「缺乏針對女性休憩空間」與「無障礙動線不足」的比例偏高(各 15%)，說明弱勢群體在使用公園時，對空間友善性的需求更為迫切。性別差異明顯之處，女性更在意：缺乏針對女性的休憩空間(11.0% vs 男性 5.2%)，親子設施安全性(9.6% vs 男性 6.3%)，缺乏聚會空間(9.6% vs 男性 4.7%)

	圖表說明
	

二、確定預期成果

(一)訴求	無
(二)達成目標之指標訂定	1.支持多元族群使用需求。 2.落實性別平等公共服務理念。
(三)相關法規	無

三、發展並選擇方案

(一)發展可供選擇的方案		
序號	方案名稱	方案內容 (同時針對方案分析其性別處境與政策回應方式)
方案 1	空間設施與環境營造	1.提供安全、平坦的人行動線。設施的共融化；步道空間的通用化。 2.增設夜間照明，優化視線通透度(剪除雜木)，整頓遮蔽區與坡面，減少潛在危險空間。

方案 2	使用族群需求與文化脈絡整合	1.如新住民提供多語解說，原住民考量文化意象融入，婦女與照顧者考慮隱私與便利性。 2.同時滿足兒童遊戲、高齡者體健、青壯活動與文化觀賞需求，避免空間排擠。 3.強化公園文化景觀導覽功能，同時重視不同性別群體在歷史中角色與記憶。
(二)延伸議題	無	

四、分析方案並提出建議

(一)分析並比較方案		
評量指標	方案 1	方案 2
依對象、經費、效益或其他想比較的指標，採用之指標須能評估性別差異情形	大溪中正公園步道沿線部分區段之排水溝未設置蓋板，且部分鋪面介面有高低差，行人若未特別留意，容易有受傷的風險，尤其在天色昏暗或視線不佳的情況下，潛在危險性更高。考量整體預算有限，建議優先針對步道轉角處、交叉點及人潮較多的區段進行排水溝加蓋，提升行走安全性，避免意外發生。 崖線區域夜間過去因考量生態因素，使用低照度照明，延伸治安議題，基於安全性優先考量，欲改善既有燈光，並利用沿線植被修剪確保視野通透，避免視線死角。	導覽圖、指標系統優先更新破損或內容不符公園現況者。 受限於兒童遊戲場相關法規，又公園為本府文化局列管之文化景觀、位處考古遺址範圍。開發受限情況下，建議以低開發方式，少量增加部分地景、體健設施，以維護文資保存及其他法規。
(二)選定方案	綜合(一)之分析比較，以方案 1 較能處理急迫性高的行走安全性、治安問題。方案 2 需開發新建工程，受法規限制僅部分採納。	

五、執行決策溝通

(一)涉及層級 (依欲實施的方案之實際狀況勾選、填寫，可複選)	■本機關 □涉及跨局處業務 □涉及公所業務	□涉及中央 □涉及縣市 □涉及民間團體
(二)辦理方式	規劃大溪中正公園二期整建工程，辦理問卷調查、訪談及歷次說明會，將需求調查納入設計反饋。	

六、評估與監督

(一)執行機關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二)主責科室/承辦人	桃園市政府風景區管理處/景觀工程課
(三)評估與監督單位	桃園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性別平等專責小組